

股票代码:600126

股票简称:杭钢股份

编号:临 2017—013

##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置入置出资产过渡期亏损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协议约定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期间损益专项审计报告，杭州钢铁集团公司、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以下分别简称“杭钢集团”、“宝武集团”、“宁波开投”、“宁经控股”）须承担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置入置出资产期间亏损合计 1,641,867,573.24 元。（详见公司 2016 年 12 月 24 日披露的《杭钢股份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涉及的置入置出资产过渡期损益专项审计情况说明暨关联交易公告》）。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2017 年 3 月 22 日分别收到了杭钢集团、宝武集团、宁波开投、宁经控股支付的 1,408,684,939.03 元、199,652,721.31 元、23,840,883.78 元、9,689,029.12 元补偿款项，合计 1,641,867,573.24 元。

杭钢集团、宝武集团、宁波开投、宁经控股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置入置出资产过渡期亏损补偿义务已经履行完毕。

特此公告。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23 日